

持续攻坚
推进黑臭水体治理

CEN 资讯速递

治水“你追我赶” 坑塘变清变美

山东宁阳以奖代补整治黑臭水体,建立长效机制确保长治常清

◆本报记者董若义 通讯员秦冰 陈长玺

“满了满了,坑里水满了!”
6月27日一大早,家住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望山居社区的小伙周辉,看到家门口的坑塘因一场强降雨而蓄满了水,激动地向左右邻居奔走相告。大家纷纷来到塘边,高兴之余,往昔浮现眼前。
曾经,这处坑塘水体清澈,杨柳依依。可随着周边生产生活的无序发展,这里日渐成为纳污坑塘,垃圾遍地,水体黑臭,人人“敬而远之”。
为彻底根治水体污染,当地镇

政府以“全县全面消除黑臭水体”为契机,对这处坑塘开展“大换血”——清挖底泥,开源引水,护坡绿化,控源截污,一举消除黑臭水体。百姓身边的清流水,又回来了。
今年以来,宁阳县委、县政府坚持将全面消除农村黑臭水体作为农村重点工作,统筹资金1000万元,实施“以奖代补”政策,激励各属地镇政府早谋划、早发动、早落实,推动全县范围内农村黑臭水体实现动态清零。



经过深度治理,一度水质恶化的海子河,再现水清岸绿的“清水河”风貌。

“以奖代补”你追我赶,调动乡镇积极性

“以奖代补”的核心目的,还是“以奖促治”。
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党组书记、局长杨强告诉记者:“县里拿出的1000万元奖励资金,不可能覆盖每一处黑臭水体,只有早动手、早落实、早见效,才能分到这块蛋糕。”

为充分调动属地的积极性,宁阳县按照全覆盖、应报尽报的原则,发动各乡镇自行开展黑臭水体摸底排查,建立详实工作台账,明确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

“我们在年初就给各乡镇明确了奖励规则,即主动提前上报黑臭水体的,才有奖励机会。过了上报期限,或者在巡查中发现有黑臭水体,不仅要按规定标准整治到位,而且只能自行筹措资金。”宁阳分局副局长陈鹏对记者说。

截至4月15日,宁阳县各乡镇(街道、园区)共计上报61处农村黑臭水体,全部纳入奖励范围。
宁阳县明确,综合考虑黑臭水体完成

进度、面积等因素分别进行奖补。按照黑臭水体面积奖补,安排600万元,以乡镇(街道、园区)上报农村黑臭水体总面积为单位,面积≥10000㎡的按照50万元/单位奖补,面积<10000㎡的按照25万元/单位奖补。

按照治理进度奖补,则安排400万元,以乡镇(街道、园区)为单位,按照黑臭水体总面积所占比例实施奖补,并根据总面积明确不同完成时限,按时完成方能拿到奖励资金。超过时限仍未完成的,每推迟一天,扣除进度奖补资金总数的10%,10天内仍未完成的,取消面积奖补和进度奖补。

“这两种奖补政策互为补充,激励地方实干快干,快见成效。有的乡镇动手早,见效快,早早地拿到了奖励资金,其他乡镇眼看着‘蛋糕’越来越小,纷纷瞪起眼来,你追我赶。在这种形势下,全县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在短短几个月内就取得了明显成效。”陈鹏对记者说。

坚持因地制宜,61处黑臭水体变清变美

黑臭水体的问题在水里,根源在岸上,核心在管网,关键在排口。

按照“分级管理、分类治理、分期推进”的工作思路,宁阳县从“查、治、管”三方面,扎实抓好控源截污、清淤疏浚、开源引水、生态修复、长效管理等工作,坚持问题导向,因地制宜、分类施策,让坑塘变清变美,将“死水”变为“活水”,把原来的臭水沟打造成景观带,努力营造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水环境。

东庄镇周家泉村沿河商业街原有非法活鸡宰杀点11家,村民依托自家宅院从事活鸡宰杀行为,宰杀活鸡的血水、污水经沟渠排入河塘,造成水体颜色异常,

发黑发臭,形成了解庄村黑臭水体。

东庄镇人大副主席杨华栋对记者说,为从根本上解决活鸡屠宰直排河塘污染水体的问题,东庄镇加大对解庄村黑臭水体周边非法活鸡宰杀行为的打击力度,组织派出所、执法中队、环保办、畜牧站、农办、供电所等部门联合执法,将水体周边11家非法活鸡宰杀点全部取缔,消除水体污染源,实现控源截污目标。

针对黑臭水体所在河道堤内生活垃圾较多、河道淤塞等情况,东庄镇实施水面清理,清除水底漂浮物、生活垃圾、杂草等。采用干式清淤方式进行清淤疏浚,对两岸破损、垮塌处实施边坡固化工程,既

拦住了面源污染,又美化了坡岸环境。

在此基础上,东庄镇积极引导原有农户转变思想观念,选定合适地块,成立公司进行正规经营,通过依法依规完善各项手续,建设污水处理设施,从根本上解决村民私自宰杀活禽、污水直排污染环境的问题。目前,农户抱团成立的公司正在建设中。

曾经从事宰杀活鸡的村民贾勇对记者说:“原先没考虑自己的行为给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通过政府多次宣传做工作,我们也意识到保护生态环境的重要性。如今我们共同出资成立了公司,以后守法经营、达标排污,既能合法挣钱又不会污染环境,我们心里也踏实多了,日子一定会越过越好!”

建立长效机制,水体返黑返臭收回奖补资金

“水体无异味,颜色无异常;河(塘、沟、渠)无生活污水、养殖污水等废水直排,底部无明显黑臭底泥淤积,岸边无垃圾;水体任意一项水质指标均优于农村黑臭水体监测指标限值;建立河(塘、沟、渠)及沿岸定期清理、保洁机制,并设立责任包保标识牌;将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纳入村规民约。”这是宁阳县对黑臭水体治理成效的标准要求。

为确保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宁阳县多部门联合成立验收组,按照上述标准,对治理效果开展验收。6月1日,宁阳县委、县政府对第一批通过验收的伏山镇、蒋集镇、东庄镇、经济开发区4个乡镇(单位)兑现奖补资金365.1万元。

为确保长治常清,宁阳县探索建立长效机制。

宁阳县局生态科科长韩峰向记者介绍:“数量兼顾质量、进度兼顾实效,这是我们黑臭水体治理的推进原则。为此,县里在《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奖补

实施方案》中明确规定,对采用冲污稀释,一填了之、一抽了之等‘治标不治本’做法的,取消该单位奖补资格。”

同时,经县农村黑臭水体验收工作组验收通过后,若日常巡查发现返黑返臭,则对乡镇(街道、园区)预警一次,并责令限期整改,限期仍未治理完成的,也将收回所有奖补资金。

黑臭水体治理是一项长期系统工程,不仅要“治”,更要“管”。如今,宁阳县每一条河流、每一处坑塘,都竖有“河长管护牌”。按照河长制规定,“河长”们要定期巡河,及时发现、解决环境问题和隐患。“河长”们的巡河轨迹,将在智慧监管平台全程留痕。

“下一步,我们将加大日常巡查、执法检查力度,严厉打击偷排偷倒等环境违法行为,督促各乡镇建立完善长效管理机制,巩固提升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努力打造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水生态,提升群众生态环境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杨强对记者说。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赴黄河调研 全面打好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

本报记者刘俊超报道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党组书记、厅长王仲田日前赴洛阳伊河龙门大桥,孟津区二道河水质监测断面、尾水净化人工湿地生态修复项目工地等处,调研黄河支流汛期水质安全和环境治理工作。他强调,要持续加大黄河支流的污染防治力度,加强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确保入黄支流水质稳定达标,推动黄河干流和支流生态环境、水环境不断改善。

调研组一行徒步勘察了龙门大桥上游涉水排污单位达标排放情况,发现国考监测断面附近仍存在集中降雨期间雨污分流不彻底等情况。王仲田对此指出,要严格防控汛期生态环境风险,加快建设完善城中村、老旧小区、城乡结合部、建制镇和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生活污水收集管网,加大污水管网排查力度,推动老旧管网修复更新,推进管网混错接改造,加大日常巡查、抽查、暗查频次,防止出现旱季“藏污纳垢”、雨季“零存整取”等突出环境问题,全面消除污水直排,坚决守牢黄河流域生态环境安全底线。

在调研孟津区二道河水质监测断面及污水处理厂尾水净化人工湿地生态修复项目期间,省生态环境厅有关专家和当地政府、施工单位负责人展开交流探讨,统筹谋划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等工作,以提升

黄河流域水土保持和水源涵养等功能,持续改善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质量。王仲田强调,要强化干支流、左右岸联动,深入排查影响黄河水质的工业源、农业源、生活源,深入推进污水处理单位稳定达标排放、农村环境突出问题综合整治、生态破坏问题排查整治、非法倾倒危险废物执法检查、生态环境应急监测能力建设等6个专项行动,全面打好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

河南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取得显著成效,近两年,黄河出省水质始终保持在Ⅱ类水质以上。山东作为受益方,共兑现河南省生态补偿资金1.26亿元。这也体现出河南省治理成效凸显,流域水质持续向好。

但也要看到,国家对黄河干支流环境质量的考核越来越严,人民群众的期待越来越高,加之异常天气不断出现,个别断面出现了不能稳定达标的情况。各地要高度重视,成立水质超标管控小组,明确专人专班,结合水质自动站、污染源在线、河流流量等数据,加强水质变化趋势研判,及时解决影响水环境的问题。要针对污染较重河流和好水变差、不能稳定达标的断面,综合分析,标本兼治,编制“一河一策”治理方案,谋划建设一批城镇污水处理、水污染综合治理等工程项目,改善河流水质,尽快稳定达标。

空气质量持续向好,PM2.5平均浓度下降11.5% 克拉玛依去年重污染天数为零

本报讯 来自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的数据显示,2021年,全市空气质量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91.0%,较2020年提高2.5%;PM2.5平均浓度下降11.5%,PM10平均浓度下降11.1%。

为打好蓝天保卫战,克拉玛依市牢固树立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理念,坚持降碳、减污、扩绿协同推进,坚持稳中求进、兵地一体、同防同治,统筹好保护与发展的关系,先后出台落实10项大气污染防治专项方案。2020年出台的《克拉玛依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更是为克拉玛依市大气污染防治各项工作的落实起到保驾护航作用。

近年来,克拉玛依市生态环境局以降低细颗粒物浓度为重点,以减少重污染天数为主攻方向,实施230余项重点任务及工程,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石化、化工等行业及燃煤锅炉均达到特别排放限值要求,火电行业实现超低排放。

2021年,克拉玛依市持续提高区域联防联控精准管控能力,协同推进区域大气污染防治,牵头组织签订框架协议,有力推动区域生态环境保护融合发展。同时,扎实开展石油开采行业VOCs治理工作,通过组织专题培训、现场指导、实施VOCs重点治理项目等多种方式,全市“十三五”期间VOCs减排2.2万吨,减排率达到38.4%。

为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克拉玛依市不断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根据企业生产工艺变化,每年修订应急减排清单,并成立由生态环境、市气象局、市发改、市工信局等17个部门组成的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负责指挥、组织、协调全市重污染天气预测预警、应急响应、检查评估等工作,制定各区域、轻度污染应急防护措施及实施流程。2021年,克拉玛依市重污染天数为零。

此外,克拉玛依市加大城市扬尘污染管控力度,全市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86%以上。

“下一步,我们将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在绿色转型中实现高质量发展。”克拉玛依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说。

陈奕皓 李颖



图片新闻

夏季来临,海水升温,繁殖能力强的浒苔又卷土重来。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高公岛街道近日组织开展浒苔清理行动。截至目前,已组织人员清理浒苔30余次,共清理浒苔100余筐,助力提升海岸线生态环境质量。

韩东良 李宗攝

强化精准应对“气质”不断提升

广西上半年优良天数比率为96.4%

本报讯 记者从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了解到,今年1月—6月,全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为96.4%,同比上升3.5个百分点;PM2.5平均浓度为26.3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7.8%,全区空气质量持续保持优良。按照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北海、防城港、河池排在前三位,改善幅度较大的城市有崇左、来宾、玉林、贵港。

推进面源污染精细化管理。2022年春节假期,全区查处非法运输、销售、储存烟花爆竹案件949起,收缴非法烟花爆竹6.6万件;悬挂宣传横幅、张贴宣传海报356万张,发放宣传单、短信712万份(条)。春节期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为99%,同比提高2.1个百分点,PM2.5平均浓度同比下降30%,春节时段未出现污染天气,环境空气质量达历年同期最优,为全年奠定良好基础。

在强化冬春季秸秆禁烧管控方面,上半年,自治区安排3600万元专项资金支持各市完善秸秆禁烧智能化监控体系,加强秸秆禁烧管控。发出督办函4份,对污染天气过程应对期间秸秆禁烧管控不力的3个县区政府主要负责人实施约谈。

截至6月30日,全区累计建

设秸秆禁烧视频监控点位767个,监控发现火点数同比下降3.9%,火点处理率达90.4%,同比提高20.7个百分点。一季度春季攻坚期间全区卫星遥感监测发现火点数量同比减少760个,各地共出动巡查人员37万余人次,针对违法露天焚烧秸秆行为立案处罚73万余元。

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治理。有序推进钢铁企业超低排放改造,广西累计争取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约1.38亿元,支持18个钢铁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实施升级改造;组织排查2372家涉VOCs企业,指导相关企业推进治理整治。

强化污染防治精准有效应对,冬春季聚焦颗粒物污染,夏秋季聚焦臭氧污染,加强环境空气质量预报预警。每日开展环境空气质量预报会商,发布未来7天城市环境空气质量预报信息,上半年累计发布预报信息171期。同时,强化污染过程应对统筹协调,精准指导重点区域、重点城市严格落实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机制,强化区域联防联控应对,污染过程结束后及时组织开展后评估,累计派出帮扶技术人员120余人次进行指导应对,成功“抢回”77城(次)优良天。

韦夏妮

陕西通报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进展情况

45处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完毕

本报讯 陕西省生态环境厅近日召开新闻发布会,对全省土壤、地下水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情况进行通报。数据显示,截至2021年年底,全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2.2%,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100%,全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为31.4%,累计完成45处农村黑臭水体治理任务。

农村治污攻坚取得进展

记者从发布会上了解到,从2017年起,陕西省历时4年,完成了全省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和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全省土壤污染防治得到有效管控,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

地下水生态环境保护稳步推进。市级集中式地下水型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为100%,县级集中式地下水型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为90%以上,并初步建立全省地下水型饮用水水源和重点区域清单,有序推进地下水污染源头防控。

农业农村污染治理取得进展。截至2021年年底,陕西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31.4%,超过国家下达陕西省任务2.5个百分点;全省收运处理农村生活垃圾的行政村超过90%;三大粮食作物化肥、农药使用量均实现负增长,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稳步提升。

持续推进农村环境改善

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土壤生态环境处处长陈峰介绍,为深化农业农村污染治理,陕西将强化源头减量、循环利用、污染治理、生态保护,聚焦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农村黑臭水体等突出问题,深入打好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

在加强种植业污染防治方面,持续推进化肥农

药减量增效。开展农田灌溉用水和退水水质监测,鼓励以循环利用与生态修复相结合的方式治理农田退水。健全秸秆收储运体系,提升秸秆回收利用水平,到2025年,全省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6%以上,农膜回收率达到85%。

同时,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落实畜禽规模养殖场环境影响评价及排污许可制度,规范工业化养殖企业尾水排放监管。到2025年,全省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85%以上。

大力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建立并动态更新农村黑臭水体监管清单,实行“拉条挂账,逐一销号”。充分发挥河湖长制平台作用,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整治试点示范,到2025年,全省基本消除较大面积农村黑臭水体。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做到“四统一”

针对农村生活污水,推进县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四统一”,即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运行和统一管理。重点治理乡镇政府驻地、中心村、城乡结合部等村庄生活污水。强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与改厕工作有机衔接,积极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因地制宜纳入城镇管网、集中或分散处理,优先推广运行费用低、管护简便的污水治理技术。到2025年,全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40%以上。

与此同时,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头环境保护,实施饮用水源、供水单位供水和用户水龙头水质状况监测评估。

下一步,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将加快补齐农村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推动环保设施共建共治共享,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升农村群众的生态环境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曹毛毛 肖颖